

## 2024：家族办公室在港成立要点

本文旨在为有意在港成立家族办公室（下称“家办”）的个人、家族及服务提供者，简述在香港成家办的要点，包括：最新优待政策、落户注意事项、及市场最新趋势。

### 一、最新优待政策

2023年3月24日，香港特区政府发表《有关香港发展家族办公室业务的政策宣言》（下称“家办宣言”），提出八项有利于香港家办的政策和措施。其中，税务宽减、新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及「裕泽西江」高峰论坛对有意在港成立的家办甚为重要。

#### （一）税务宽减

根据2023年5月19日生效的《2023年税务（修订）（家族投资控股工具的税务宽减）条例》，满足条件的单一家办（Single Family Offices）管理的家族投资控股工具（Family-owned Investment Holding Vehicles，下称“家控工具”）及家族特定目的实体（Family-owned Special Purpose Entity，下称“家族特体”；含中间家族特体）的合格交易和附带交易可豁免缴纳利得税。

主要条件包括：(1)单一家办及其家控工具都须在港行使通常管理或控制；(2)单一家办及其家控工具的至少95%实益权益均应由一名或多名家族成

员享有；(3)单一家办向家族的指明人士（即(a)与该家族有关连的家控工具；(b)前述家控工具直接或间接拥有实益权益的家族特体及中间家族特体；及(c)该家族的成员）提供服务，而服务费用收入会被征收香港利得税；(4)单一家办至少75%的应评税利润来自向该家族的指明人士提供的服务；(5)家控工具持有的指明资产的净资产总额不少于2.4亿港元；(6)其管理并可获利得税宽减的家控工具不可多于50个；(7)每个家控工具要有实质活动（即至少2名在港合格全职员工及每年营运开支达至少200万港元）；及(8)单一家办须管理家控工具，并为其进行投资活动，且仅可作为一个对持有单一家族的资产和提供事务性管理的投资实体，不能直接从事一般商业或工业等营运业务。

就税务宽减的详细安排，欢迎参阅君合2023年6月8日的法评文章《香港家族办公室税务豁免法案正式生效》<sup>1</sup>，该评论文章对香港家办的税务宽减政策有深入探讨。

#### （二）新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

除了税务宽减，香港特区政府亦推出新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NCIES），符合要求的个人更可通过该计划获得香港永久居留权。该计划接受18岁及以上合格人士<sup>2</sup>的申请。申请人须投资最少3,000万港

<sup>1</sup> <https://www.junhe.com/legal-updates/2187?locale=zh>

<sup>2</sup> 申请人需符合以下条件：无不良入境记录；属于以下适用

范围：外国国民（不含阿富汗、古巴及朝鲜的国民；被排除的国家/地区名单会不时更新）、中国籍而已取得外国永久

元于获许投资资产（即最少 2,700 万港元投资于获许金融资产，包括股票、债务证券、存款证、后偿债项、合资格集体投资计划、以及根据《有限合伙基金条例》注册的有限合伙基金的拥有权权益及/或非住宅房地产，上限为 1,000 万港元。另外，300 万港元投入至新的“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投资组合”）。获批申请人可以保证人身份携其受养人（合法配偶、未满 18 岁的未婚受养子女）来港逗留两年（届满可申请延长，每次可延长三年）；连续居住七年后，即可申请香港永久居留权。新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将有助吸引高净值个人及家族成员来港投资及成立家办。

### （三）「裕泽香江」高峰论坛

为进一步推广作为家办成立的理想地点，香港特区政府举办「裕泽香江」高峰论坛。其中，第二届「裕泽香江」高峰论坛已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举行，有逾 400 位来自全球家办的决策者及其专业团队参与。论坛举行期间，各参与者探讨了全球家办的关键议题、发展经验、及新兴投资领域。家办决策者及其专业团队可通过此平台了解行业新知，广泛建立合作关系。此外，香港特区政府在本年的论坛中发表了新的慈善项目计划「Impact Link」，旨在为慈善和相关持份者之间建立联系，帮助家办和资产拥有人就其关心的慈善项目进行评估及作出适当决策，推动其慈善事业。

## 二、落户注意事项

### （一）家办形式选择

家办的常见形式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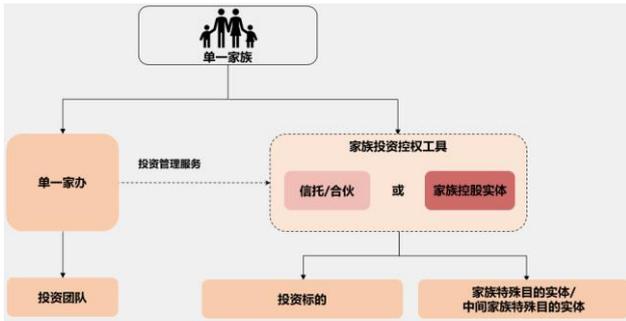
- 单一家办：为一个家族服务的独特法律实体；由该家族拥有并控制；提供专业资产管理，且该管理与该家族和家族企业分离。此形式适合拥有大量财富和复杂资产的家族——他们需要专业的资产管理，并希望资产管理与家族企业分离。这

种形式可以提供定制化服务，以满足家族的特定需求和目标。

- 联合家办/多家办：为多个家族的财富提供服务的独特法律实体；通过多个家族的规模分摊家办的营运成本。一些联合家办由一个成功的单一家办演变而来，受其他有意加入的家族推动，并由发起该家办的“引领”家族带领；另一些联合家办则由经验丰富的家办专业人员设立，向多个家族提供服务。此形式适合有意愿和能力共享资源以降低营运成本的家族——他们可能拥有相似的财富管理需求和价值观念，且愿意与其他家族合作。此形式也适合需要家办专业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但又不希望由自己来建立和营运家办的家族。
- 内置式家办：通常是由个人或家族拥有企业的内部非正式机构；家族与其资产之间的分离程度低。此形式适合希望保持对资产的紧密控制，而不需要专业的资产管理、不希望资产管理与家族分离的家族——这可能包括拥有家族企业的家族，他们往往希望将财富管理作为企业营运的一部分。

### （二）家办架构采用

家办可采用不同架构，通常是以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的形式注册，作为家控工具的服务提供者，通过签署投资管理协议来界定两个实体之间的角色、责任和其他重要安排。就单一家办向单一家族的家控工具提供服务的常见结构，请见下图：



### （三）家办设立步骤

香港家办的设立步骤一般如下：

(1) 评估：根据家族特定需要，确立家办设立及营运目标，评估家办设立类型（单一办或联合家办），明确优先事项与工作范围，制定商业计划。

(2) 设计：设计家办的法律、税务、营运结构、治理框架及运作模式。

(3) 搭建：成立各个实体、进行商业登记、开设银行账户及招聘员工。

(4) 测试及实施：测试并实施营运系统和流程。

(5) 营运：按规划营运，及进行年度合规申报。

### （四）香港证监会牌照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SFC，下称“**香港证监会**”）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发布《家族办公室 - 有关发牌规定的简易参考指南》（下称“**参考指南**”）根据参考指南，在港营运的家办需要申领牌照的要求如下：

如家办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则应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申领牌照：（1）由家办所提供的服务构成一类或以上受规管活动；（2）家办正作为一项业务营运；（3）有关业务是在香港经营。

不过，就单一办而言，如单一办为切合单一

家族成员的投资需要而设立，并非作为一项业务或以赚取利润为业务目标而营运的安排，则一般情况下不被视为经营业务，因而也无须申领牌照。因《证券及期货条例》没有界定家族及什么血缘或法律关系会构成家族成员关系，故单一办也可以为非家族成员提供服务而无须申领牌照。

就参考指南的详细规定与影响，欢迎参阅君合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法评文章《港证监会发布新指南·欢迎基金及家族办公室人才来港执业》<sup>3</sup>。

### （五）合规、雇佣、其他商业考量

合规方面，家办设立与营运中涉及的合规要求主要涵盖牌照、公司治理、财税报告等方面。详情请参阅本文第四部分 - 律所如何协助家办稳妥落户香港及营运。

雇佣方面，在港家办的营运须符合香港雇佣法例的要求。而就签证考虑而言：为家办工作的外国公民可考虑：（1）工作签证；或（2）投资签证——以上两种签证申请人的家庭成员也可通过家属签证陪同申请人来港。为家办工作的中国内地居民则可考虑：（1）输入内地人才入境计划；（2）科技人才入境计划；及（3）非本地毕业生留港/回港就业安排。

其他商业考量方面，在港家办可重点注意以下领域：

- 家族治理：家办设立与营运过程中，应根据家族需要，建立一套合适该家族及其投资需要的治理系统，并形成清晰的治理方针。
- 慈善事业：慈善事业作为家办提供的服务之一，其主要形式已从传统捐赠演变为社会影响力投资，后者旨在获得财务回报之余产生社会或环境影响。另外，根据《税务条例》（香港法例第 112 章），合资格的慈善机构或具公共性质的慈善信

<sup>3</sup> <https://www.junhe.com/legal-updates/2111?locale=zh>

托可享受免税待遇，而慈善机构可持有合格的单一家办或家控工具不超过 25% 的实益权益，故单一家办与家控工具可因此就其慈善事业享受相应的税务宽减。

- **影响力投资：**香港特区政府实行债券资助先导计划、绿色债券资助计划、1,000 亿港元的政府绿色债券计划和优化合格债务票据计划。因此，在港家办可重点考虑投资与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相关领域。
- **虚拟资产：**香港特区政府目前对虚拟资产的交易所交易基金的可行性持开放态度，并正在探索一些试行项目，包括代币化资产和稳定币等。因此，虚拟资产是在港家办可关注的新兴投资领域之一。

#### （六）香港投资管理署

投资推广署是香港特区政府属下部门，专责为香港促进外来直接投资。FamilyOfficeHK（下称“FOHK”）是投资推广署为推动家办社群在港发展所成立的专责团队。FOHK 可为有意在港设立及营运家办的个人及家族提供多方面的协助，如就在港办公室选址、场地租赁、员工签证申请、商界网络扩展、政府部门沟通等事宜提供资讯。我们鼓励在港设立及营运家办的个人及家族，除向我们团队寻求法律意见，也可多向 FOHK 查询有关商业及营运方面的资讯，这将有助家办顺利落户香港。

### 三、市场最新趋势

根据投资推广署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发布的报告《香港家族办公室市场研究》显示，截至 2023 年底有大约 2,730 间单一家办在港营运，其中财富水平超过一亿美元的有近 900 间，而这些数字还未计算联合家办。该报告指出，香港正崛起成为全球家办枢纽。而截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投资推广署已协

助 64 个家办在港成立或扩展业务（当中约 60% 来自中国内地，近 20% 来自东盟，其余来自欧洲、美国、中东等地区；另有逾 130 间家办表示已决定或正准备在港设立或扩展业务。同时，香港特区政府订立在 2025 年底前协助不少于 200 间家办在港设立或扩展业务的目标。

根据香港科技大学与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发布的《2024 大中华区家族办公室现状调研报告》，大中华区单一家办逾半（51%）选择香港落地。另外，随着新加坡对单一家办的审查收紧及过去数年的待办申请积压，目前我们留意到更多原先倾向在新加坡成立家办的高净值人群改为在香港落地的情况。

### 四、律所如何协助家办稳妥落户香港及营运

家办在港落户与营运过程中，律所可提供以下支持，以协助家办稳妥落户香港及营运：

- **架构设计：**根据家族需要（包括其特有家族需要，如资产分配、传承、控制及管理），就拟成立的家办、家控工具及家族特体的架构提供法律意见，并根据家族需要起草符合家族治理及控权需求的文件，如组织章程、股东协议、信托文件、有限合伙协议等。
- **实体设立：**协助成立家办、家控工具及家族特体（如私人股份有限公司、信托及合伙等）及提供法律意见。
- **牌照申请：**如有需要，为家办的香港证监会牌照申请提供法律建议，根据需要协助其准备申请文件、与香港证监会就有关申请沟通，及完成申请程序。
- **资产转移：**协助家族转移资产至家族特体，包括为交易架构及安排提供意见、起草交易文件、协助交割及提供相关法律服务。
- **投资支持：**就家办成立后进行的投资项目提供法

律服务，包括投资结构设计、法律尽调、交易文件起草、审阅及进行有关交易的交割。

- 合规意见：为家办成立后的日常合规提供法律意见，包括企业管治及香港证监会牌照要求等。
- 风险管理：根据需要对家办、家控工具、家族特体的营运与投资提供法律风险评估，就风险管理提供法律意见。

## 五、结语

我们团队由专注不同领域的合伙人组成，能协助家办稳妥落户香港，以及为高净值个人及家族成员提供合适的法律服务，解决其特有需要。

如果您对在港成立家办有任何疑问或希望进一步咨询，欢迎与我们联系。

张至瑾 合伙人 电话：852 2167 0038 邮箱地址：zhangzhij@junhe.com  
黄恺杰 律师 电话：852 2167 0065 邮箱地址：jeffwong@junhe.com  
赵屹轩 见习律师 电话：852-2167 0057 邮箱地址：hugochiu@junhe.com  
许自明 律师助理 电话：852-2167 0074 邮箱地址：augustxu@junhe.com



---

本文仅为分享信息之目的提供。本文的任何内容均不构成君合律师事务所的任何法律意见或建议。如您想获得更多讯息，敬请关注君合官方网站“www.junhe.com”或君合微信公众号“君合法律评论”/微信号“JUNHE\_LegalUpdates”。